

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

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11011225210200017457-XM001

二、项目名称：北京小学通州分校中小学食堂提升项目

三、相关当事人

投诉人：富升厨业（博兴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店子镇张刘村 45 号东一间

被投诉人 1：北京小学通州分校

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芙蓉路 313 号

被投诉人 2：中承国汇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 22 号 1 号楼 4 层

401

相关供应商：北京新威隆厨房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通州）兴贸南街 1 号院
2 号楼 3 层 309 室

四、基本情况

采购日期：2025 年 9 月 5 日。

投诉事项：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电饼铛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

（电热食品相关）证书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不匹配。

投诉请求：中标资格无效，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情况，追究其责任，在政府采购网公告处理结果。

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我局收到富升厨业（博兴）有限公司递交的关于北京小学通州分校中小学食堂提升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1011225210200017457-XM001）的投诉书。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，我局依法予以受理。受理后，我局依法进行了审查，向有关单位发出《受理通知书》、《举证通知书》等材料。期间，我局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收到投诉人递交的《关于撤销投诉的声明》。

五、处理依据及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十六条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第三十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：终止富升厨业（博兴）有限公司提出的关于北京小学通州分校中小学食堂提升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1011225210200017457-XM001）的投诉处理。

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
2025 年 11 月 6 日

